

青岛鼎信通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内控审计报告
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青岛鼎信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聘请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安永华明”）对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进行审计，安永华明出具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安永华明（2024）专字第 70012104_J01 号）。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对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涉及事项进行专项说明如下：

一、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涉及事项的主要内容

如内控审计报告中“五、强调事项”部分所述：

我们提醒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使用者关注，青岛鼎信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7 日收到国家电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家电网”）的通知，决定自 2024 年 2 月 18 日起对公司全部采购品类启动招标采购“熔断机制”，并对公司涉嫌违规事项启动调查，熔断期间将暂停公司全部产品、服务的中标资格；于 2024 年 3 月 29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立案告知书》（编号：证监立案字 0242024006 号），因青岛鼎信通讯股份有限公司涉嫌未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决定对青岛鼎信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立案调查。于 2024 年 4 月 28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青岛监管局下发的拟对公司和相关责任人给与警告和罚款的《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最终结论以中国证监会出具的《行政处罚决定书》为准。具体参见公司 2024-021 号公告。该事项反映青岛鼎信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不及时，青岛鼎信通讯股份有限公司正在积极完善内控及信息披露制度并加强日常信息披露管理。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发表的审计意见。

二、董事会对强调事项段涉及事项的说明

经认真审阅安永华明出具的公司 2023 年度内控审计报告，认为安永华明出具的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涉及事项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其在公司 2023 年度内控审计报告中增加强调事项段是为了提醒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使用者关注有关内容，不影响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

制的有效性。董事会同意安永华明对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强调事项段的说明。

三、公司董事会对上述事项采取的整改措施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监高以及各相关部门人员，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等的要求，就该事项进行认真自查，进一步采取如下有效整改措施，完善公司治理，做到切实提升公司内部控制治理水平，更好地保障公司合规经营、规范运作：

- 1、健全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完善信息披露沟通及汇报机制；
- 2、强化全员合规意识，加强对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学习；
- 3、提升内部控制管理水平，强化监督。

公司将以此次整改为契机，认真吸取经验教训，认真持续地落实各项整改措施，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加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责任人员对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学习理解和正确运用，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持续提高规范运作水平和信息披露质量，切实维护公司及广大投资者的利益，促进公司规范、持续、健康、稳定发展。

青岛鼎信通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9 日